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黑龙江省知识产权局的黑龙江省中医药产业专利导航分析项目（二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专利导航服务，属于数据加工处理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哈尔滨市阳光惠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4人，营业收入为1231万元，资产总额为82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哈尔滨市阳光惠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25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